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五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方式提前十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五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9:30在商社大厦11楼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公司11名董事会成员全部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文中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内容详见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公司决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3 亿元,贷款期限 1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 2.7% (贷款发放利率按提款时银行审批利率执行),授信方式:信用。

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